

证券代码：002236

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1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傅利泉先生及其配偶陈爱玲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傅利泉先生和陈爱玲女士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傅利泉	是	1,414 万股	2018-2-12	2019-2-11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6%	融资
陈爱玲	是	717 万股	2018-2-12	2019-2-12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06%	融资
合 计		2,131 万股	-	-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傅利泉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1,122,615,98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73%，其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16,464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68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爱玲女士共持有公司股票71,262,81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46%，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717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5%。

除以上情况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2 月 14 日